	第一百三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设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
第一百二十五条 公司董事会战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由计委员会。薪赠与转体委员会等有1季员会 新庙事会认为需要设立的其他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各 专门委员会的议事规则由董事会前还。 毁断发展委员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设主任一名。审计 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满幅与与核委员会的由三名董事 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居内名。其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 审计委员会主任分卖计专业人士。 各有"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在董事会的统一领导了、 方董事会庆赞提供建议。咨询意见。各有「委员会可 以聘请中介机构提供者、空前委员,有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会,申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等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认为需要设立的其他专门委员会、董事全会专门委员会的 这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 在第一条 专门委员会的 这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 这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 这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 这事规则由董事会制定。 这事规则由董事各两名,其主任由独立董事担任,申计委员会主任任 为会计专业人士。 专门委员会对董事会负责,在董事会的统一领导下,为董中会决策组建议。咨询意见。 各专门委员会可以聘请中心公司董事会战够发展委员会负责对会司书以联度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继收。公司董事会被收入财务信息及其按据。董师校司书计规定提供的外部,公司董事会被参加,公司董事会被参加,公司董事会撤入员人资政,公司董事会撤入,公司董事会撤入,公司董事会撤入,公司董事会撤入员人造及其贯制。这事任务的选择标准和程序,对董事、海然管理人员人选及其负,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报标准和指导方缘。。公司可以根据不同岗位价值则适的形式不同,该置不同的薪酬的专权条员会负责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新概该董与方案。公司可以根据不同岗位价值则适的形式不同,该置不同的薪酬考核体系和执行机制,加董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
第一百三十八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 多的,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一名董申履行职务。 第一百四十条 代表 1/10以上表决权的股东,1/3以上 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临时会议。董 事长应当自接到提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事会会 议。	第一百三十八条 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 过半数董事共制推举一名董事履行职务。 第一百四十条代表十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股东,三分之一以 上董事,过半数独立董事或者监事会,可以提议召开董事会 临时会议。董事长应当指李]指议后10日内,召集和主持董 事会会议。
第一百四十四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 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法议行使表决权、也 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 较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居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由过半 快议郑经无关联关系董曹过半数通过、出贤董事会的 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 3人的,应将该事项继交股东大 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四条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或者个人有关联关系的,该董事应当及时向董事会书面报告。有关联关系的董事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政所作政议继经无关联关系董事出陈即可举行,董事会会灭发评价年政议继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并发励过,出废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事项撤交股东大会股东会审议。
第一百四十六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 事因战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托他董事代为出席,委 托尹中应赖刊代里,位的经名,代理事项,接收范围和有 处即限,并由委托人签名成盖章,代为出席会议和 事应当在接权范围均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 事应当在接权范围均行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 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的,视为放弃在该次会议 上的投票权。	第一百四十六条 董事会会议,应由董事本人出席;董事因故 不能出席,可以书面委托其他董事代为出席,委托书中应载 明代理人的姓名,代理事项,接权范围和有效期限,并由委托 人名名成董等。代为出席会议的董事吗。在经权范围内行 使董事的权利。董事未出席董事会会议,亦未委托代表出席 的,视为放弃在该众会议上的投票权。 董事应当对董事会的决议。理由责任、董事会的决议违反法 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股东会决议,给公司造成严重损失 的,参与决议的董事对公司负赔偿责任、经证明在表决时曾 表明解议并记载于会议记录的,该董事可以免除责任。
第一百五十六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劳务合同规定。	第一百五十六条 总经理可以在任期届满以前提出辞职。有 关总经理辞职的具体程序和办法由总经理与公司之间的聘 任合词规定。
第一百六十一条 高級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 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 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六十一条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给他人造成损害 的,公司应当承担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存在故意或者重 大过失的,也应当承征赔偿责任;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 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部门现象或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 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一百六十二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应当虫实履行职 多、维护公司和全体联东的最大利益。公司高级管理 人员国本能忠实履行职务或进普诚信义务,给公司和 社会公众股股东的利益造成附等的,应当依法承担赔 使责任。	益益成相等的,应当依法不归处的。 益益成相等的,应当依法不归赠偿责任。公司的经股股东、 实际控制,指示高级管理人员从事损害公司或者股东利益 的行为的,与该高级管理人员承担连带责任。
第一百六十四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不得利用职权收受销路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	第一百六十四条 监事应当遵守法律, 行政法规和本章程, 对公司负有忠实义务和勤勉义务,应当采取措施避免自身利益, 公司负益冲突, 不得利用职权争取不正当利益, 执行职务应当为公司的最大利益尽到管理者通常应有的合理注意。
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 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3名和公司职工代表2名。监事 会中的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	事会设主席1人,由金体监事过半数选等产生。监事会主席 石集和主持监事会会议;监事会主席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 行职务的,由过半数监事共同推举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监事 会会议。 监事会包括股东代表3名和公司职工代表2名。监事会中的 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取工代表失会,职工大会或者其他
大会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一百七十二条监事会行使下列即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神核并提 出于前市核型。 (二)检查公司财务; (三)对董事、总经理申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 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连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章程或 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 为进行监督,对连及部,以会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 行为损害 公司的利益时,要来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五)增定召开临时股东大会是取相过他高级管理人员员 法为规定的召集和主持极东大会职员的召集和主持极东大会股份有集和主持极东大会股份的建和大约。 (七)依职(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总 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最后注。 (七)依职(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总 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最后注。 (七)依职(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总 这里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是是后注。 (七)依职(公司法)第一百五十一条的规定,对董事。总 这里时,可以聘请会注付即事务所,律师事务所,律少批行遗法。至即十 可以聘请会注付即事务所,律师事务所等。 "我们是是一个工作。要用人公司承担。	形式民主选举产生。 第一百七十二条监事会行使下列顺权; (一)应当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定期报告进行审核并提出书面前体意见; (二)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本登租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制新任约建议; (四)当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拥带公司的利益的;要求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拥带公司的利益的;要求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问题以召开始的投东会是提出探索; (七)按限任公司法》规定的对于维和主持股东会员出提案; (七)按限任公司法》和定的证明之是出于特股东会员出发。对董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担责任高级管理人员担责任高级管理人员担责任高级管理人员担责任调查。必要时,可以拥有关闭查计师事务所、推师事务所等专业机构协助其工作,费用公司所担。监事会可以要求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如实问监事会提供有关情况和资格。
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 存储。 第一百八十三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 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	第一百八十二条 公司除法定的 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金,不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第一百八十三条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和审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计需多公司注册等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用模拟、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除补以前单度亏损的。在依 级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除补以前单度亏损的。在依 照前波便连锁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地先用当年利间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 以公司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纳补亏损和指取公积金后所会税后利润,按照股 东持有百般份比例分配。但本章组现还不控封股比例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纳书亏损和据取法定 公积金之前的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渐并违反规定 分配的称为公司股份本参与的抵利润。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本参与的抵利润。	10%列人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 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扩大公司北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 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免金纳安定本时,所官市该项公积金将不少 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五。	第一百八十四条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公积金弥补公司亏损,应当与使用任意公积金税法定公积金。仍不能弥补的,可以按照规定使用资本公积金。仍有亏损的,可以减少是折资本弥补亏损。或少主册资本弥补亏损。或少主册资本弥补亏损。这当自废兵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允许会取。此有证据,公司不得的。现立或分注册资本的,应当自废兵会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关键。之世进资本表决之告起于日内在积极、武贵简繁企业信用信息。公司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减少注册资本后,在法定公积金和任意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前,不得分配意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百分之五十前,不得分配治公积金累计额达到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二十亩。
第一百八十六条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方式或者现金与 股票相结合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红方式 分配股利,其各级金分组条件,应当从用地会分红方式 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 进行利润分配。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范 加票。	(二)利润分配的形式,公司采取现金方式或者,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其中优先以现金分位方式 分配股利,具条现金分益等的,应当等用股分分进行为 河分配。采用股票股均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 性、每股净效产的摊调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和闸范围,不得 搜索公司持续经常能力。
(六)利润分配方案的块葉程序如下; 1.公司度难会和定并相议避让利润分配方案。董事会在有议利润分配污案,就会全体重审过半数同意、董事会就停润分配预案时,需签全体重审过半数同意、董事会就停润分配预案形成决以后摄安股东火金市议。 2.益事矣应当对董事会使这的利润分配损失方案进行。 13.股东火会对现金分至144本等发让无效走进了。 13.股东火会对现金分至144本等发让无效走进的交流,无分所议中小型东的意见和印度,并发现答复中少晚无关于的一型。一个现在关心的图题。 股东火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缘时,须签出原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大盘的发统电影影和交流,从资土的发生发生,须签任是一个企业,所有表达权的过半数时,如	(六)利润为亿方案的决策程序如下: 1.公司董事会规定并申订通过利润分配万案。董事会在审过利润分配到案时,需86全体董事过生数同意、董事会就利润分配到案时,需86全体董事过生数同意、董事会就利润分配到案的大型。1.监事会应当对董事会即定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进行申议,并经监事会会体监事过半数未进通过。 3.股东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申议时前,应当通过多种集造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入等通机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运规和标准,并没的签有中心发东是大多的问题。股东会在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发东包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将表决权的一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单位举入时,等时以北省大场,是一个公司股东会市发来,就会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中人所参表块权的一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召开年度股东会审议单位等未决的一个大场上,可可以批准产业。
第二百〇二条 公司合并可以采取吸收合并或者新设合并。一个公司吸收其体公司汤吸收合并,被吸收的公司解散。两个以上公司合并设立一个新的公司为新设合并,合并各方解散。	第二百〇二条公司合并可以采取吸收合并或者额设合并。 一个公司吸收其他公司为吸收合并、被吸收的公司解散。两 个以上公司合并设立一个新的公司为新设合并、合并各方解 放。 公司与其持股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公司合并、被合并的公司不 需然股东会决议、但应当通知其他股东、接他既东有权请求。 公司按照合理的价格收购其是及政者提价。 公司合并支付的价款不超过本公司命资产自分之十的,可以 不是股东会决议。 公司依照前两款规定合并不经股东会决议的,应当经董事会
第二百○五条 公司分立,其财产应作相应的分割。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 自作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 内在报纸上公告。	央议。 第二百〇五条公司分立,其财产应作相应的分割。 公司分立,应当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公司应当自作 出分立决议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 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告。
第二百〇七条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公告。债权人自接到通知书5日已各之日起30日内,表接到通知书的目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次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报金。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二百〇七条 公司需要减少注册资本时,必须编制资产负债 表及财产清单。 表及财产清单。 公司应当自作出减少注册资本决议之日起十日内通知债权 人并于30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6 债权人自经到通时之已起30日内,未经到逾旬书的自公告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多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 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将不低于法定的最低限额。
第二百〇九条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即限届满或者本重程规定的其 他解散学由出现; (二)股东大会成设解饮; (二)股东公会成以解饮; (四)居公司合并政者分立需即解散; (四)居法据行情潜止处照,决令日或者被撤销; 行)公司总营管理发生严重限率。继续非常会使股东 司全部股东表决权 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 完解散公司; 第二百一十条公司者本章程第二百〇九条第(一)项 情形的,可以通过修改本章程而存录。	第二百〇九条 公司因下列原因解散; (一)本章程规定的营业期限届商应者本章程规定的其他解散。由由出现; (一)股余会决议解散; (二)股余会决议解散; (二)股余会决议解散; (五)公司经营管理发生严重困难。继续存禁会使股东利益受到重大损失。通过其他途径不能解决的,持有公司全部股东表决区10%以上的股东,可以请求人民法除解饮公司。公司出现前次规定的解散中由。应当在于自外解散中由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予以公示。 第二百一十条 公司有本章程第三百九条第(一)项,第(二)项情形。且尚未有则依另仓配财产的。可以通过能改本度程度,
依照前款规定條改本章程。须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 股东所特表块权的23以上通过。 第二百一十一条公司因本章程第二百〇九条第(一) 项,第(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 在解散审由出现之日起15日内成立清算组,形结 票。清赛组由董事政者股东大会确定的人员组成。詹	者经股东会决议而存续。 依照前款规定修改本章程 须羟出密股东会会议的股东所持 秦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第二百一十一条 公司因本章程第二百○九条第(一)项、第 (二)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而解散的,应当高等。董申 为公司清算2多人。应当在解散由由规是12起15日内成立 清算组,进行清算。清算组由董事或者股东会确定的人员组 成。逾期不成立清算组进行清算或者放之清美风组无清算 的、利客关系,可以申请人民法院指定有关,员组取清算
期不成之清算组进行清算的。储权人可以申请人民法 院指定有关人员组成清算组进行清算。 第二百十二条清算组在清算组进行清算。 (一)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二)通知、公告债权人; (三)处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清量财产税款以及清资程中产生的原款; (四)清量财产税款以及清资程中产生的原款; (二)从建公司清偿债务的剩余财产; (七)代表公司参参与限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十三条 清算组应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海 报酬通事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节的自公告之 日起45日内,向清算组申联长储权。	进行清算。 清算义务人未及时履行清算义务。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百一十二条 清算组在清算期间行使下列职权。 (一)清理公司财产、分别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 (二)编组、公告债权人; (三)选理与清算有关的公司未了结的业务; (四)清缴所欠税款以及清算边程中产生的税款; (江)清理债权(债务; (七)代基公司参与民事诉讼活动。 第二百一十三条 清理如当自成立之日起10日内通知债权 人并于60日内在报纸上或者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公

the many part of the state of t	
第二百一十四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应当制定清算方案,并报股东大会或者人民法院确认。 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	第二百一十四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 财产清单后,应当制订清算方案,并报股东会或者人民法 确认。 公司财产在分别支付清算费用,职工的工资、社会保险费 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清偿公司债务后的剩余财产
剩余财产,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间,公司存续,但不能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 动。公司财产在未按前款规定清偿前,将不会分配给 股东。	和估定和營金、總別別下代認、清层公司颁秀市的剩京则广 公司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清算期间,公司存续,但不能开展与清算无关的经营活动 公司财产在未按前款规定清偿前,将不会分配给股东。
第二百一十五条,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和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 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破产。 当依法向人民法院申请宣告破产。 公司经人民法院裁定宣告破产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	第二百一十五条 清算组在清理公司财产、编制资产负债表 财产清单后,发现公司财产不足清偿债务的,应当依法向 民法院申请破产清算。 人民法院受理破产申请后,清算组应当将清算事务移交给
事务移交给人民法院。 第二百一十七条清算组成员应当忠于职守,依法履行 清算义务。 清算组成员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	民法院指定的破产管理人。 第二百一十七条 清算组成员履行清算职责,负有忠实义务 勤勉义务。
后鼻组成 见个特利用斯林取及受贿赔 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财产。 青算组成员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公司或者债权人造 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清算组成员愈于履行清算职责, 给公司造成损失的, 应当 担赔偿责任; 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债权人造成损失的, 当来担赔偿责任。 第二百一十八条公司在存续期间未产生债务, 或者已清偿
新增	部债务的,经全体股东水诺,可以按照限定通过简易程序 销公司强记。 通过简易程序注销公司登记,应当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 活系统予以公告,公告期限不少于二十日。公告期限届 后,来有异议的,公司可以在二十日内向公司登记机关申 上销公司登记 公司通过简易程序注销公司登记
第二百二十三条释义 (一)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普通股(含表决权恢复的 优先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持有	内容承诺不实的,应当对注销登记前的债务承担连带责任 第二百二十四条 释义 (一) 控股股东,是指其持有的普通股(含表决权恢复的优
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持有的股份 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是指虽不是公司的股东,但通过投资	股)占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持有股份的 例虽然低于百分之五十,但依其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 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二)实际控制人,强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
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 人。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或者间接	每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三)关联关系,是指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与其直接控制的企 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其他关系。但是
控制的企业之间的关系以及可能导致公司利益转移的 其他关系。但是,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 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关系。 第二百二十五条 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	国家控股的企业之间不仅因为同受国家控股而具有关联系。 第二百二十六条本章程所称"以上""以内""以下",都含
都含本数;"以外"、"低于"、"多于"不含本数。 附件2 苏垦农发三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数;"以外""低于""多于""超过"不含本数。
修订前条款 股东	修订后条款
第十四条公司召开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单独 看合并特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即公司提出 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 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市面提公召集人。 集人应当在收到提案后2日內发出股东大会补充通宜 徐前款规定外,召集人在发出股东大会通知后,不得徐 股东大会通知中已列明的程率或增加的组集。 股东大会通知中无列明的程率或增加的组集。 股东大会通知中未列明成不符合本规则第十三条规定 提案。股东大会不得进行表决并作出决议。	会 日
应当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人出席股; 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第四十二条股东与股东会权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时,应 按回避表决,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不计人出席股东会有 决权的股份总数。
关联股东的回避和表决程序为; (一)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日前向董事会披露; 与关联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二)股东大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 ************************************	关联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二)股东会在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
宣布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并解释和说明关联股东与关! 交易各方的关联关系; (三)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 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 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股东无权就该事项参与表决;{	方的关联关系; 可(三)关联股东可以参加审议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并可 大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及产生的原因等向股东会作
东大会进行表决前,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股东宣告; 联股东不参与投票表决; (四)股东大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	关 行表决前,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股东宣告关联股东不 与投票表决; (四)股东会对关联交易事项作出的决议必须经出席股
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 为有效。但是。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本章程规定的特 决以事项则。股东大会决议多郊经出服股东大会的非 联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川 该关联交易事项涉及《公司章程》规定的特别决议事项时
第五十一条股东大会地议分为普通地以京特别地议。 床大会作出普遍改议。应当由日都管水大会的股东包 股东代理人)所得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 会作此特别决议。应当由日都资泉大会的股东(包括股 作准人)所得表现农的三分之一以上通过。股东大会 通失议以及特别决议事劢与客由《公司章相》规定。	話会作出普通决议,应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 大理人)所持表决权过半数通边。股东会作出特别决议, 东当由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 鲁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股东会普通决议以及特别决议事 内容由(公司章程)规定。
第六十九条股东大会通过有关派现,送股或资本公积 增股本提案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 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或转增)事项。 董事	
不明确、不具体,或者因会议材料不充分等其他事由导	第二十五条暫緩表决 報 过半數与会產事或兩名以上独立董事认为提案不明确、 故 具体、或者因会议材料不充分等其他事由导致其无法对 会 关事项作出判断时,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会议对该议题 行暫緩表决。 指述最来的董事应当为程案再次提交审议应满足 条件提出明确要求。
簿、董事代为出席的授权委托书、会议录音资料、表决界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会议纪要、决议记录 决议公告等,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存。	第三十二条会议档案的保存 湖 董事会会议档等。包括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会议签到表 、董事代为由席的授权委托书、会议录音赞料、表决票、经 、会董事签字确认的会议记录、会议记课、决议记录、决议 告等、由董事会秘书负责保存。 会议邓规则
第一条宗旨 为进一步规范江高省农是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下 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 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及(江苏 农量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金规)(下称"(公司录程)" 的有关规定制定本规则。	"公司")监事会的议事方式和表决程序,促使监事和监 会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 省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第七条会议的召集和主持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召集和主持;监事会主席不 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的,由半数以上监事共同推 一名监事召集和主持。	
第十条会议召开方式 监事会会议应当以现场方式召开。 紧急情况下。宣布会会议可以通场方式进行表决。但监 会召集人会议主持人应当向与会监事识明具体的紧 情况。在通讯表决时,监事应当将其对时议事项的书 意见和误票面内在签字确认后传真至监事会办公室。 事不应当只写明投票室加不表达其书面意见或者投 理由。	監事会会议以现场方式召开为原则,在保障监事能够充 表达意见及交流的前提下,监事会会议可以采用电子通 方式召开。
第十一条会议的召开 监事会会议应当有过*教的监事出席方可举行。相关 事拒不出席或者自于出象会议免开 最低人数要求的,其他监事应当及时彻监管部门报告。 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应当列席监事会会议。	为 <u></u> 量于原则上应当示日田角量于云云区。因以个肥田角 以始 古业市生中国人以社会 形成旧路的专用 共產業
第十三条监事会决议 监事会会议的表决实行一人一架,以记名和书面等方 进行。 进行。 以上途窗向计选择并,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 上意向的。会议主持人应当要求验监事重新选择。拒不 择的,视为弃权;中途离开会场不回而未做选择的,视 弃权。 监事会形成决议应当经全体监事过半数通过。	签字或公司认可的电子签名等方式作出决议。上述决 当 与监事现场出席会议作出的表决具有同等效力和作员 战监事的表决愈向分为同意、反对和弃权。与会监事应当 选上述愈向中选择其一,未做选择或者同时选择两个以上
第十五条会议记录 监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应当对现场会议做好记录。会证录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屈允和日子的时间,想点、方式。 (二)会议通知的发出情况。	监事会办公室工作人员应当对现场会议做好记录。会 记录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一)会议届次和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三)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会议审议的提案、每位监事对有关事项的发言要, 和主要意见、对提案的表决意向;	(二)会议通知的发出情况; (三)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 (四)会议出席情况; (五)会议审议的提案,每位监事对有关事项的发言要点
(六)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说明具体的同意 (七)与会监事认为应更记载的其他事项。 对于通讯方式召开的监事会会议,监事会办公室应当 照上述规定,整理会议记录。	主要意见、对提案的表决意向; (六)每项提案的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说明具体的同意 反对、弃权票数);
第十七条决议公告 监事会决议公告事宜。由董事会秘书根据(上海证券交。 所被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办理。	第十七条决议公告 公司应在监事会会议结束后及时将监事会决议报送证 交易所,并披露监事会决议。监事应保证监事会决议公 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衡证数,误导性除述或
第十八条决议的执行 监事应当督促有关人员落实监事会决议。监事会主席 当在以后的监事会会议人通报已经形成的决议的执行 况。	第十八条决议的执行 监事应当督促有关人员落实监事会决议,对监督事项的 垃 质性决议,应由监事负责执行,对监督事项的建议性决议
第二十条附則 本規則未尽事宜,参照本公司(董事会议事規則)有关; 在执行。 在本规則中,"以上"包括本数。	第二十条附则 在本规则中"以上"包括本数。 在本规则中"以上"包括本数。 样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本规则与国家有 法律、法规、规章、规密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执行。本规则与国家有 法律、法规、规章、规密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存在冲 的、以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密性文件以及公司

证券代码:601952 证券简称: 苏垦农发 公告编号:2024-036

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

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522号文核准,江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公司")由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采用网下的投资者前价配售与网上按市价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26,000万股, 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9.32元,共计募集资金242,320.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13,474.80万元后的募集资 金净额为228.845.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7年5月9日到账、到账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7]1-21号)。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単位:人民巾 兀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423,200,000.00
减:发行费用	134,748,000.00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288,452,000.00
减:募投项目投资金额	2,200,399,587.25

其中:以前年度已投资金额	2,059,779,066.05
本年度投资金额	140,620,521.20
减:专户工本费、手续费等	25,751.97
加:活期利息、现金管理收益	296,200,368.29
募集资金余额	384,227,029.07
减:投资理财金额	260,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4,227,029.07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2年4月21日,公司根据 《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最新的文件规定,结合公司 实际,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了修订,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年2月 2日,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第二次修订,并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在银行设立募集资 金专户,并于2017年5月10日会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分别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阳光广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东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南京大行宫支行、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中国银行南京鼓楼支行、中信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冮苏省分行三元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于2017 年8月24日会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及江苏省大华种业集 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华种业")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经第二届董事会第三 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认购金太阳粮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太阳粮油")非公开发行股份 的募集资金实行专户管理,于2019年2月26日会同金太阳粮油、国信证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通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增 资全资子公司江苏省农垦麦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麦芽")所用募集资金、由全资二级子公司大 华种业实施"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二期)项目"所用募集资金和由全资子公司江苏省农垦米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垦米业")实施"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所用募集资金分别实行专户管 理,于2022年6月29日会同苏垦麦芽、国信证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射阳支行(以下简称 "农业银行射阳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于2022年8月1日会同大华种业。 国信证券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于2022 年8月1日会同苏垦米业、国信证券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或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严格遵照履行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存储金额情况如下:

对应募投项目	账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智慧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0177230000000118	95,329,000.00	7,240,881.17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72010122001339079	517,671,700.00	3,123,860.87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二期)	10355000001267657	134,333,800.00	75,520,581.11
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72010122002495869	228,283,446.00	38,341,705.92
-	-	-	124,227,029.07
	智慧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二期)	智慧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0177230000000118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72010122001339079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 10355000001267657	智慧农业科技园建设项目 017723000000118 95.329,000.00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设项目 72010122001339079 517,671,700.00 大华种业集团改矿建项目 10355000001267657 134.333,800.00

1、截止日余额为募集资金净额减去募投项目投资金额、投资理财金额、专户工本费、手续费,加上

活期利息和现金管理收益后得出的金额。 2、按照经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投项目"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的投资计划。公司注销了在浦 发银行南京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930101552000601952),将全部金额转入大华种业在浦发 银行南京分行新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93010078801400000060),具体情况见公司于2017

年8月25日披露的《关于签订嘉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5)。 3、2017年12月11日,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已实施完毕,公司注销了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

限公司江苏省分行三元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114801040212841)。 4、2021年8月30日,募投项目"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已实施完毕,金太阳粮油注销了在江苏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50390188000256324)。

5、2022年8月17日,募投项目"苏垦麦芽收购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注销了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射阳县支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10410701040242627)。 6、2022年8月17日—8月30日,因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或转至新设立的募投账户,公司注销了分

别开设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鼓楼支行(账号:470270244032)、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 东支行(账号:10352000000773101)、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账号:811050101340088437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北支行(账号:31020188000164375)、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秦淮 支行(账号:1035600000743118)的募集资金专户。

7、2024年1月22日,募投项目"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已实施完毕,公司注销了在上海浦东发 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93010078801400000060)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见本报告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9,133.37

单位:人民币	万元						
	自筹资金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名称	总投资额	建设 投资	软件开发与实 施	其他 费用	铺底流动 资金	合 计	占总投资的 比例(%)
百万亩农田改造建 设项目	169,084.08	8,413.96	-	183.51	-	8,597.47	5.08
大华种业集团改扩 建项目	14,822.76	137.30	-	15.24	-	152.54	1.03
农业科学研究院建 设项目	9,517.37	333.56	-	-	-	333.56	3.50
农业信息化建设项 目	9,532.90	-	23.00	26.80	-	49.80	0.52
补充流动资金	30,000.00	-	-	-	-	-	_
合 计	232,957.11	8,884.82	23.00	225.55	-	9,133.37	3.92

1、上述以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情形发生于2017年8月,本报告期内未进行任何置换。

2、公司于2017年8月1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 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9,133.37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部分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具体情况见公司于2017年8月15日披露的《使用募 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公告》(公告编号:2017-012)。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4年5月17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 管理,用于投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和大额存单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投资产品,并在上述 额度内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会实施现金管理,在额度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该项投资 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经营层组织相关部门具体实施。监事会、保荐机构分别发表了 同意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意见。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使用暂 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8)和2024年5月18日披露的《2023年年度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2.60亿元。部分

理财产品已到期,报告期内取得现金管理收益合计人民币487.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起止时间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
1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32390号	4,000.00	2023.8.25-2024.2.20	3.05	59.83
2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32660号	3,000.00	2023.9.19-2024.3.18	3.00	44.63
3	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阳光 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3 年第 42 期 18 号 96 天	2,000.00	2023.10.20-2024.1.24	2.85	15.20
4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233231号	12,000.00	2023.11.8-2024.1.8	2.80	55.29
5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303408 号	10,300.00	2023.11.28-2024.6.3	2.90	153.85
6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303662 号	4,000.00	2023.12.22-2024.3.20	2.80	27.31
7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1079 号	10,000.00	2024.1.10-2024.2.20	2.70	30.33
8	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阳光 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8 期05 号33 天	2,000.00	2024.2.21-2024.3.25	2.65	4.31
9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1465 号	4,000.00	2024.2.23-2024.5.8	2.80	20.86
10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1467 号	10,000.00	2024.2.23-2024.3.25	2.70	22.93
11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1791 号	6,000.00	2024.3.22-2024.5.8	2.70	19.17
12	宁波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南京 分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7202401893 号	10,000.00	2024.3.28-2024.5.6	2.80	29.92
13	南京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阳光 广场支行	单位结构性存款 2024 年第 14 期 05 号 33 天	2,000.00	2024.4.3-2024.5.6	2.60	4.22
		合计	ŀ			487.85
	(五)用紹募资。	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	银行贷款信	7分.		
		PE-1-2 411 2 (11) (10) (10) 24 24 25 25 25 (1) -1 KT	- PALL J JAC (B)(1)	174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金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投项目中"补充流动资金"及"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苏垦麦芽收购项 目"已完成且无节余资金;"农业信息化建设项目"和变更后的"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已完成,未使用完毕的现金管理收益及利息经股东大会审批用以投资建设"苏星米业集团改办"建项目";"大华种 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已完成,节余资金41,933.34元已转人"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二期)"募集资 金专户;其他项目正在建设中,尚无节余资金。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投项目除"补充流动资金""金太阳粮油收购项目""农业信息化建 设项目""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苏垦麦芽收购项目""大华种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已完成外,其他 募投项目皆在建设中。

其中,"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预定建设期虽然尚未届满(原预定建设完成期为2024年12 月),但实际投资进度与预计进度仍存在较大的差距。为确保募集资金使用合规,有效控制募投项目 建设风险,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及保荐机构核查通 过,公司延长"苏垦米业集团改扩建项目"建设期至2025年12月,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关于部分募集 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7)。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变更情况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募投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说明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能够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

汀苏省农垦农业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8月21日

附表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062.0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44,579.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63.18%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0.039.96

承诺投资 项目	已更目含分更(有变项,部变 如)	募集资 金承诺 投资总 额	调整后 投资总额	截至末 投 承诺人额 (1)	本 年 度 投 人 金額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	到 预定可	本 年 実 的 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电 行性是 否发生重 化
百万亩农 田改造建 设项目	是	166, 767.17	66,012.74	66, 012.74	8, 000.59	62, 281.99	- 3, 730.75	94.35	2024 年 12月	不 适 用	不适用	部分 发生す
大华种业 集团改扩 建项目	是	13, 227.76	11,857.33	11, 857.33	不 适 用	12, 643.32	785.99	106.63	2022 年 12月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农业科学 研究院建 设项目	是	9, 317.37	13,468.61	13, 468.61	不 适 用	13, 300.56	-168.05	98.75	2021年3 月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农业信息 化建设项 目	是	9, 532.90	1,368.64	1,368.64	不 适 用	1, 393.73	25.09	101.83	2022 年 12月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金太阳粮 油收购项 目	否	不适用	36,654.00	36, 654.00	不 适 用	36, 654.00	不适用	100.00	不适用	870.3 1	是	否
智慧农业 科技园建 设项目	否	不适用	4,372.74	4,372.74	155.10	1, 684.80	- 2, 687.94	38.53	2024 年 12月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苏垦麦芽 收购项目	否	不适用	50,000.00	50, 000.00	不 适 用	50, 001.57	1.57	100.00	不适用	2, 890.3 8	足	否
大华种业 集团改扩 建 项 目 (二期)	否	不适用	15,470.86	15, 470.86	4, 802.56	8, 169.87	- 7, 300.99	52.81	2024 年 12月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苏垦米业 集团改扩 建项目	否	不适用	24,613.11	24, 613.11	1, 103.79	3, 775.42	- 20, 837.69	15.34	2025 年 12月	不 适 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 资金	否	30, 000.00	不适用	30, 000.00	不 适 用	30, 134.70	134.70	100.45	不适用	不 适 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 计	_	228, 845.20	223, 818.03	253, 818.03	14, 062.05	220, 039.96	- 33, 778.07	_	_	_	_	_
未达到记	十划进	度原因(分具体募技	项目)	ngg/mpri sha			()募集资				4-11:1 A4-11
项目可	行性发	生重大	变化的情况	说明	日万田			的项目可 募集资金				行切片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人及置换情况				详见三(二)对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的说明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 的情况				无 详见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的说明								
用超募资金	金永久	补充流动)资金或归	丕银行贷	不适用							
遊(報	冷全中	款情况	L 額及形成原	íH	详见三(七)对节余募集资金情况的说明							
77.71			使用情况	VICII		P	- Xi - X L	JA] DAKA J		OLH JUE	7.1	
附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変 更 后 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 目	变目募 总额 原投资额	截 至 期 対 計 対 投 額 (1)		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度(%)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 期	本年度 实现的 效益	是 适 到 计 益	变更后的 项目可否 性是否大 生重大 化
百万亩 农田建设 近目	百万亩农田 改造建设项 目	66,012.74	66, 012.74	8,000.59	62, 281.99	94.35	2024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大 华 東 田 改 東 団 改 丁 町 目	大华种业集 团改扩建项 目	11,857.33	11, 857.33	不适用	12, 643.32	106.63	2022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农业信息化建 设项目	农业信息化 建设项目	1,368.64	1,368.64	不适用	1,393.73	101.83	2022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金 太 阳 粮 油 收 购项目	百万亩农田 改造建设项 目	36,654.00	36, 654.00	不适用	36, 654.00	100.00	不适用	870.31	是	否
农 业 科 究 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强	农业科学研究院建设项目 农业信息化 建设项目	13,468.61	13, 468.61	不适用	13, 300.56	98.75	2021 年 3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 慧 农技设 頭目	农业信息化 建设项目	4,372.74	4,372.74	155.10	1,684.80	38.53	2024年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苏 垦 麦 芽 收 购 项目	百万亩农田 改造 建设项目	50,000.00	50, 000.00	不适用	50, 001.57	100.00	不适用	2, 890.38	是	否
大业改项 华集扩目期 种团建二	百万亩农田 改造建设项 目 大华种业改 扩建项目	15,470.86	15, 470.86	4,802.56	8,169.87	52.81	2024年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苏 垦 米 团 建 项目	百万造建目 大华种项目 大华种项目 大华建设目 农业科建设 中亚信息化 建设项目	24,613.11	24, 613.11	1,103.79	3,775.42	15.34	2024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_	223,818.03	223, 818.03	14,062.05	189, 905.26	_	_	_	_	_
1-171		220,010,00	818.03	11,002.00	905.26					

卡达到计划进度的 况和原因 详见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的说明 E更后的项目可行 这生重大变化的情 报告期内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